# 2025年度

# 青岛市财政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执行，拟订有关政策和财务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全市财政、税收、相关国有资产管理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区（市）以及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

（三）负责管理市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汇总全市财政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年度预决算。负责市级预决算公开工作。

（四）负责组织协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研究拟订相关政策、制度和办法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全市税收政策管理。提出地方性税收立法计划建议，拟订税收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以及实施办法，拟订市级管理权限内的税收政策。组织开展税收保障工作。

（六）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推动建立“市场主导、专业运作”的基金管理模式。按照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照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七）负责组织制定全市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级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管

理市级财政专户以及专户资金。负责市级总预算会计核算。牵头编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

（八）负责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制定相关政策、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制定全市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及有关限额标准、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负责对政府采购活动以及政府采购各当事人的监督管理。

（九）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履行市级国有文化资产出资人职责，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制定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负责制定企业财务制度并组织实施，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

（十一）负责监督管理政府投资项目的财政性资金。参与拟订市级基建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市级基建财务管理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专项储备资金和对口支援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三）负责拟订财政支农、财政扶贫等相关领域财政政策，推进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十四）负责拟订全市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政策并组织实施。统一管理政府外债，承担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

（赠）款管理工作。负责财税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五）负责管理全市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制定并组织实施会计制度，培育、引导、扶持相关行业协会发展，推进行业协会自律，发挥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群众、服务行业的作用。按照规定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财政领域的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和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负责政府引导基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管理，拟订相关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

（十七）负责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十八）负责融资平台债务的监督管理，协调推进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等工作。拟定防范化解融资平台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评估、预警和监控融资平台债务风险情况。完善城投公司举债融资管理机制，拟定并督促落实城投公司债务风险防控措施，推动融资平台和城投公司债务风险应对处置工作。

（十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和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组织推进全市财政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提高服务效能。

1.强化财政宏观调控职能。构建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政策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研究和政策储备工作机制，加强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的宏观研究和有关财政

制度政策设计，强化对财政经济数据的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增强财政宏观调控的前瞻性、针对性、协同性。

2.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理顺市与区（市）收入划分，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财政关系。深化市级预算管理改革，统一预算分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按照分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推动国有资本做强做优做大。加强国有金融资本集中统一管理，履行市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推动建立“市场主导、专业运作”的基金管理模式。全面推行政府性基金和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管理，完善监督制度。落实税收制度改革措施。

3.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构建“闭环”管理体系，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十一)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要职责为：参与建立完善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承担对区（市）国库集中支付的业务指导工作。负责接收市财政局核批的用款计划，下达财政授权支付额度通知。负责接受并审核市级部门直接支付申请，开具财政直接支付指令。承担市级基本建设项目预决算执行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市级国库集中支付会计核算工作，管理支付信息。负责制定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管理制度,对预算单位资金支付业务进行动态监控和问题核查。具体承担市级预算单位大额现金提取业务核准和公务卡日常管理工作。受理市级预算单位、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及收款人投诉。负责办理市级财政零

余额账户的开立、变更和核销等事宜。承担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代理业务监督等事务性工作。参与全市行政事业单位部门决算、政府财务报告编制的组织工作。承担市级部门决算、政府财务报告的审核、汇总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相关事务性工作，参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公共基础设备报告。承担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和使用绩效评价相关技术性工作。承担市级公物仓日常管理及资产调配、处置等具体工作。承担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的管理应用、会计核算业务相关服务工作。参与制定财政信息化资源建设规划和管理办法并具体组织实施。承担市级财政业务管理系统、财政网络及硬件资源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信息系统软件建设和运维工作。负责财政信息资源的应用和安全管理。承担全市涉案财物集中管理政策制度研究、信息化平台建设和统计监测工作，协助审核处置方案，对有关受托机构开展日常监督和评价工作。

（二十二）青岛市财政事务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为：承担市级部门预算编审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上下级转移支付指标、市级部门预算指标管理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相关技术性工作。承担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研究工作。承担市级基本建设项目决算审核相关事务性工作。参与研究制定预算评审操作规程、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负责编辑《青岛财会》。具体承担市级财政干部教育培训有关工作。承担全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关的事务性、辅助性工作。承担全市财政票据的印刷、发放、核销及电子票据推广等具体工作。

（二十三）青岛市财政资产管理中心主要职责为：为市财政资本性支出提供核算与管理平台。承担由市财政作为出资人的企业出资事项，为市政府各部门专项资金资本性支出提供统一的出资与核算平台;持有今后市政府出资形成的其他资产，统一采购、配置市级临时机构及大型企业活动场所。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青岛市财政局部门决算包括：青岛市财政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青岛市财政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

1.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2.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3.青岛市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4.青岛市财政资产管理中心。

# 第二部分

#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15,587.59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2 | 13,664.19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33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4 | 0.00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0.00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5 | 0.00 |
| 五、事业收入 | 5 | 0.00 | 五、教育支出 | 36 | 0.00 |
| 六、经营收入 | 6 | 0.00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7 | 0.00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0.00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8 | 0.00 |
| 八、其他收入 | 8 | 0.01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9 | 1,197.18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0 | 0.00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1 | 0.0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2 | 0.00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3 | 13.58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4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5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6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7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8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49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0 | 712.67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1 | 0.00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2 | 0.00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3 | 0.00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4 | 0.00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5 | 0.00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6 | 0.00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7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5,587.60 | **本年支出合计** | 58 | 15,587.63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 28 | 0.00 | 结余分配 | 59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9 | 9.99 | 年末结转与结余 | 60 | 9.96 |
| | 30 | | | 61 | |
| **总计** | 31 | 15,597.59 | **总计** | 62 | 15,597.59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合计 | 15,587.60 | 15,587.5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1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664.17 | 13,664.1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1 |
| 20106 | 财政事务 | 12,920.04 | 13,228.99 | 0.00 | 0.00 | 0.00 | 0.00 | 0.01 |
| 2010601 | 行政运行 | 9,048.57 | 9,048.5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06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1,394.23 | 1,394.2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0607 | 信息化建设 | 1,318.54 | 1,318.54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0650 | 事业运行 | 1,084.83 | 1,084.83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0699 |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 73.86 | 73.8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1 |
| 20139 | 社会工作事务 | 28.36 | 28.3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3904 | 专项业务 | 28.36 | 28.36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15.77 | 715.7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99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15.77 | 715.7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197.18 | 1,197.1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1,197.18 | 1,197.1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727.90 | 727.9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469.28 | 469.2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13.58 | 13.5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08 |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 13.58 | 13.5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0899 |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 13.58 | 13.5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15,587.63 | 10,486.70 | 5,100.93 | 0.00 | 0.00 | 0.00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664.19 | 8,576.85 | 5,087.35 | 0.00 | 0.00 | 0.00 |
| 20106 | 财政事务 | 12,920.07 | 8,576.85 | 4,343.22 | 0.00 | 0.00 | 0.00 |
| 2010601 | 行政运行 | 9,048.57 | 7,491.98 | 1,556.59 | 0.00 | 0.00 | 0.00 |
| 20106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1,394.23 | 0.00 | 1,394.23 | 0.00 | 0.00 | 0.00 |
| 2010607 | 信息化建设 | 1,318.54 | 0.00 | 1,318.54 | 0.00 | 0.00 | 0.00 |
| 2010650 | 事业运行 | 1,084.83 | 1,084.83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10699 |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 73.89 | 0.04 | 73.85 | 0.00 | 0.00 | 0.00 |
| 20139 | 社会工作事务 | 28.36 | 0.00 | 28.36 | 0.00 | 0.00 | 0.00 |
| 2013904 | 专项业务 | 28.36 | 0.00 | 28.36 | 0.00 | 0.00 | 0.00 |
| 201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15.77 | 0.00 | 715.77 | 0.00 | 0.00 | 0.00 |
| 20199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15.77 | 0.00 | 715.77 | 0.00 | 0.00 | 0.0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197.18 | 1,197.18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1,197.18 | 1,197.18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727.90 | 727.90 | 0.00 | 0.00 | 0.00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469.28 | 469.28 | 0.00 | 0.00 | 0.00 | 0.00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13.58 | 0.00 | 13.58 | 0.00 | 0.00 | 0.00 |
| 21308 |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 13.58 | 0.00 | 13.58 | 0.00 | 0.00 | 0.00 |
| 2130899 |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 13.58 | 0.00 | 13.58 | 0.00 | 0.00 | 0.00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0.00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15,587.59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3 | 13,664.16 | 13,664.16 | 0.00 | 0.00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0.00 | 二、外交支出 | 34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0.00 | 三、国防支出 | 3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3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0 | 1,197.18 | 1,197.18 | 0.00 | 0.00 |
| | 9 | | 九、卫生健康支出 | 41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42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4 | 13.58 | 13.58 | 0.00 | 0.00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 4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8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9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8 | |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50 | 0.00 | 0.00 | 0.00 | 0.00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51 | 712.67 | 712.67 | 0.00 | 0.00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52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1 | |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53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2 | |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 54 | 0.00 | 0.00 | 0.00 | 0.00 |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目 | 行次 | 金额 | 项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3 | 4 | 5 |
| | 23 | | 二十三、其他支出 | 55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4 | |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 56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5 | |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 57 | 0.00 | 0.00 | 0.00 | 0.00 |
| | 26 | |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 58 | 0.00 | 0.00 | 0.00 | 0.00 |
| **本年收入合计** | 27 | 15,587.59 | **本年支出合计** | 59 | 15,587.59 | 15,587.59 | 0.00 | 0.0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8 | 0.00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6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29 | 0.00 | | 61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0 | 0.00 | | 62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1 | 0.00 | | 63 | | | | |
| **总计** | 32 | 15,587.59 | **总计** | 64 | 15,587.59 | 15,587.59 | 0.00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1 | 2 | 3 |
| | 合计 | 15,587.59 | 10,486.66 | 5,100.93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3,664.16 | 8,576.81 | 5,087.35 |
| 20106 | 财政事务 | 12,920.03 | 8,576.81 | 4,343.22 |
| 2010601 | 行政运行 | 9,048.57 | 7,491.98 | 1,556.59 |
| 20106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1,394.23 | 0.00 | 1,394.23 |
| 2010607 | 信息化建设 | 1,318.54 | 0.00 | 1,318.54 |
| 2010650 | 事业运行 | 1,084.83 | 1,084.83 | 0.00 |
| 2010699 |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 73.85 | 0.00 | 73.85 |
| 20139 | 社会工作事务 | 28.36 | 0.00 | 28.36 |
| 2013904 | 专项业务 | 28.36 | 0.00 | 28.36 |
| 201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15.77 | 0.00 | 715.77 |
| 2019999 |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715.77 | 0.00 | 715.77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1,197.18 | 1,197.18 | 0.00 |
| 208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1,197.18 | 1,197.18 | 0.00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727.90 | 727.90 | 0.00 |
| 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469.28 | 469.28 | 0.00 |
| 213 | 农林水支出 | 13.58 | 0.00 | 13.58 |
| 21308 |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 13.58 | 0.00 | 13.58 |
| 2130899 |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 13.58 | 0.00 | 13.58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712.67 | 712.67 | 0.00 |
| 22102 | 住房改革支出 | 712.67 | 712.67 | 0.00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712.67 | 712.67 | 0.00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9,006.01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737.23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0.00 |
| 30101 | 基本工资 | 1,684.67 | 30201 | 办公费 | 5.41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0.00 |
| 30102 | 津贴补贴 | 2,192.58 | 30202 | 印刷费 | 0.00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0.00 |
| 30103 | 奖金 | 2,363.10 | 30204 | 手续费 | 0.00 | 310 | 资本性支出 | 1.72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0.00 | 30205 | 水费 | 5.33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0.00 |
| 30107 | 绩效工资 | 230.23 | 30206 | 电费 | 63.36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1.72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727.90 | 30207 | 邮电费 | 9.29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0.00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469.28 | 30208 | 取暖费 | 0.00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0.00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434.69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85.93 | 31006 | 大型修缮 | 0.00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0.09 | 30211 | 差旅费 | 6.31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0.00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12.82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32.48 | 31008 | 物资储备 | 0.00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712.67 | 30213 | 维修(护)费 | 0.62 | 31009 | 土地补偿 | 0.00 |
| 30114 | 医疗费 | 0.00 | 30214 | 租赁费 | 1.91 | 31010 | 安置补助 | 0.00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177.98 | 30215 | 会议费 | 0.00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0.00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741.70 | 30216 | 培训费 | 0.00 | 31012 | 拆迁补偿 | 0.00 |
| 30301 | 离休费 | 75.39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4.27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0.00 |
| 30302 | 退休费 | 559.34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0.00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0.00 |
| 30303 | 退职（役）费 | 0.00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0.00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0.00 |
| 30304 | 抚恤金 | 29.34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0.00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0.00 |
| 30305 | 生活补助 | 0.00 | 30226 | 劳务费 | 0.00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0.00 |
| 30306 | 救济费 | 0.00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1.50 | 399 | 其他支出 | 0.00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77.63 | 30228 | 工会经费 | 74.53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0.00 |
| 30308 | 助学金 | 0.00 | 30229 | 福利费 | 0.00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0.00 |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30309 | 奖励金 | 0.00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3.92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 0.00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0.00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297.97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0.00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0.00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0.00 | 39999 | 其他支出 | 0.00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00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144.40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 9,747.71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738.95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1 | 2 | 3 |
| | 合计 | 0.00 | 0.00 | 0.00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青岛市财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 预算数 | | | | | | 决算数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40.67 | 32.48 | 3.92 | 0.00 | 3.92 | 4.27 | 40.67 | 32.48 | 3.92 | 0.00 | 3.92 | 4.27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收、支总计15,597.59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26.11万元，增长1.4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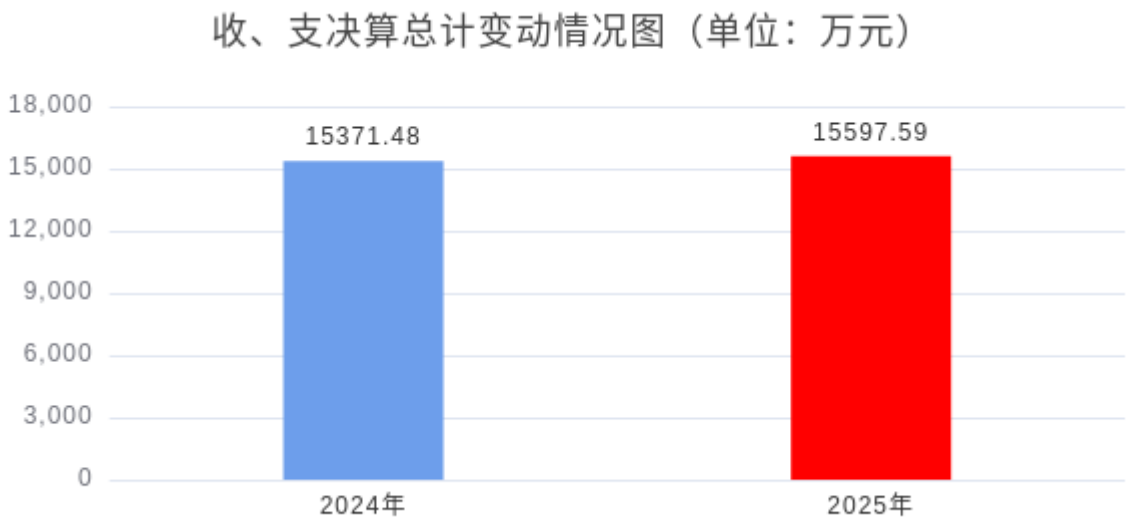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5,587.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587.59万元，占100%；其他收入0.01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5,587.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86.7万元，占67.28%；项目支出5,100.93万元，占32.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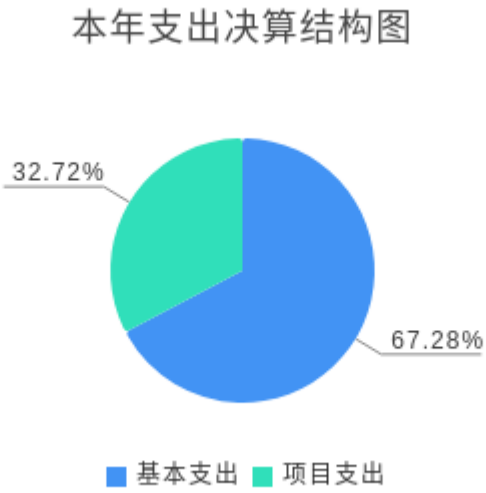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587.59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26.14万元，增长1.4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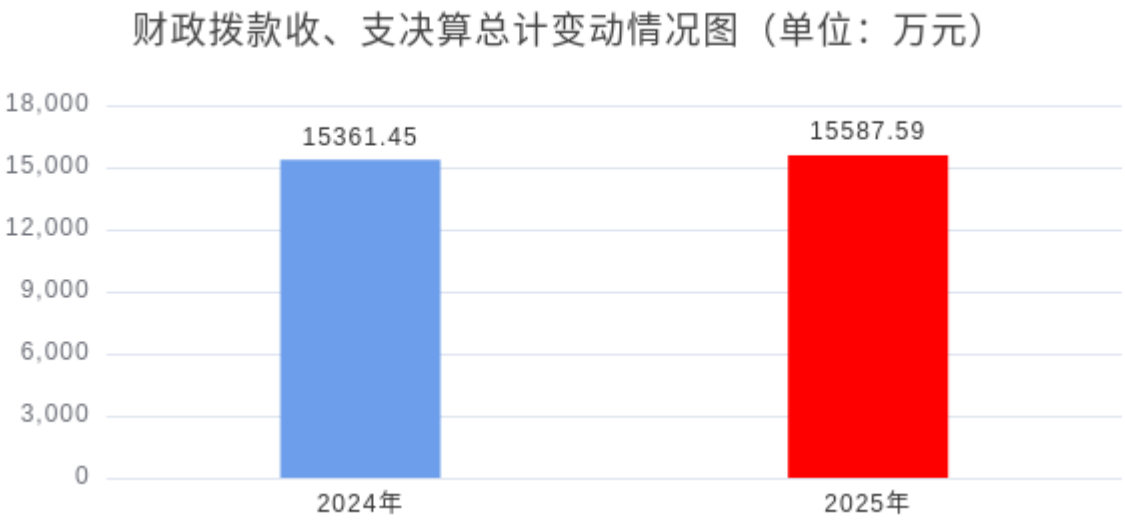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按照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

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预算绩效管理、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会计资格考试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支出规模较大的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664.16万元，占87.66%，主要用于预算绩效管理、会计资格考试等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97.18万元，占7.68%，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等方面；住房保障（类）支出712.67万元，占4.5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587.5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26.14万元，增长1.4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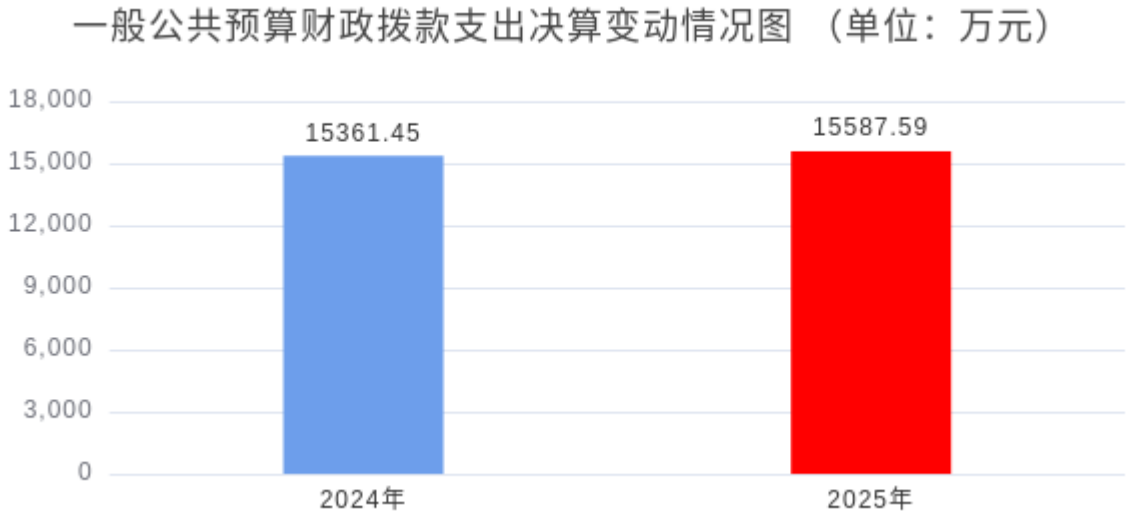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587.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664.16万元，占87.6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97.18万元，占7.68%；农林水（类）支出13.58万元，占0.09%；住房保障（类）支出712.67万元，占4.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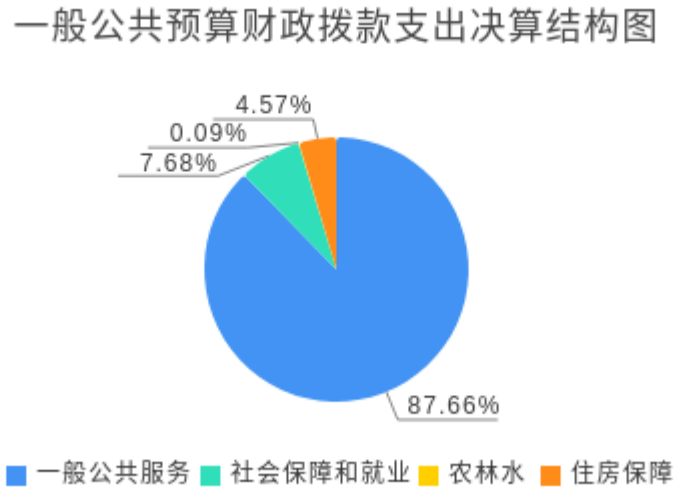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083.98万元，支出决算为15,58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174.82万元，支出决算为9,04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过程中追加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697万元，支出决算为1,394.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计划变动，部分资金不再执行以及采购节约资金。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1,429.47万元，支出决算为1,318.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作计划变动，部分资金不再执行以及采购节约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77.13万元，支出决算为1,084.83万元，完

成年初预算的11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过程中追加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7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过程中根据省转移支付文件支付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务费。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8.3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过程中下达党建工作指导员补助资金，预算数为3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84.4%，主要是在执行过程中减少工作指导员补助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15.7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过程中下达市财力项目支出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97.67万元，支出决算为72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部分人员等导致支出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8.83万元，支出决算为469.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部分人员以及为部分人员补缴职业年金等导致支出增加。

10.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惠金融

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58万元，支出决算为1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01.48万元，支出决算为71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部分人员等导致支出增加。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0,486.6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9,747.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738.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40.67万元，支出决算为40.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32.48万元，支出决算为32.4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3个，累计3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因公临时出国（境）国际旅费、住宿费和伙食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3.92万元，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青岛市财政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92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青岛市财政局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4.27万元，支出决算为4.2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4.27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餐费支出，共计接待30批次、164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3万元，下降1.36%，主要原因是：部门统筹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46.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81.4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40.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05.1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1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48.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8.9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9.5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青岛市财政局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含中央、省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市级预算项目11个，涉及预算资金4794.83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

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中央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13.58万元，为青岛市农业保险监管平台项目尾款；省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31.69万元，为青岛考区2025年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务经费;对下转移支付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22.2万元,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经费项目。

组织对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费用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5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财政局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不断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率需进一步提高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和绩效自评表。

1.评估评价评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5分。全年预算数为1187万元，执行数为1008.55万元，完成预算的84.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竣工财务决算审查工作，平均审减率2.76%；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拓围扩面向提质增效转变，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2.会计管理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56分。全年预算数为510万元，执行数为385.68万元，完成预算的75.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顺利完成2025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及考试工作、高级及正

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等工作。不断加强会计人员队伍管理，实施企业会计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促进企业财会人员能力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3.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资金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22分。全年预算数为1429.47万元，执行数为1318.54万元，完成预算的92.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际完成项目35个，共计资金1318.54万元。其中硬件、安全运维项目14个，系统升级维护项目21个。项目资金用于财政业务信息系统升级运行维护、网络基础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及网络安全保护等项目，有效保障了财政数字化建设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4.市级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44分。全年预算数为33.6万元，执行数为28.36万元，完成预算的8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党建指导员选派工作安排，注册会计师行业1-4月党建指导员工作暂停，5月完成党建指导员重新选派工作开始发放补助；根据青两新发〔2025〕3号文件规定，兼职党建指导员不享受工作补助，5-8月注册会计师行业部分兼职指导员不发放工作补助，故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5.财政事务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4分。全年预算数为905万元，执行数为850.91万元，完成预算的94.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机关办公楼设备设施和财政相关业务正常运转和进行；做好法律

风险防范、保障财会检查等工作有序开展；有效提升财会工作人员素质，保障财会工作规范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6.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1.75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会计核算系统运维费用，保障系统运行和预算单位使用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7.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59分。全年预算数为614.79万元，执行数为589.69万元，完成预算的95.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费，保障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会计核算业务、公物仓业务、财报决算及资产管理业务顺利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8.财政事业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81分。全年预算数为44万元，执行数为43.16万元，完成预算的98.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47个绩效管理项目现场勘查,有效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场勘查质量；保障人员参加培训，提升参训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保障财政事务服务中心办公楼设备设施和财政事业相关业务正常运转，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9.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2万元，执行数为2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部署，组织完成本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激励会计人才素质不断提升，更好的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2025年，我市实际培训6.2万人。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财政局对青岛市农业保险监管平台等1个2025年度中央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3.58万元，执行数13.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9月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剩余10%尾款。

2025年度中央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四）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财政局对青岛考区2025年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务经费等1个2025年度省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69分，全年预算数为31.69万元，执行数为30.7万元，完成预算的96.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2025年度注会考试考务工作正常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和预算执行率。

2025年度省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等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五）部门评价结果

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六）财政重点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

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社会工作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反映社会工作部门开展专项业务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普

惠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用于除上述方式以外的其他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青岛市财政局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资金使用单位 | 自评得分 | 自评等级 |
|---|---|---|---|---|
|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 | | | |
| 1 |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经费 | 市南区、市北区、崂山区、李沧区、城阳区、西海岸新区财政局 | 100 | 优 |
|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 | | | |
| 1 | 评估评价评审费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8.5 | 优 |
| 2 | 会计管理资金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7.56 | 优 |
| 3 | 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资金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9.22 | 优 |
| 4 | 青岛市农业保险监管平台项目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8 | 优 |
| 5 | 青岛考区2025年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务经费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9.69 | 优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资金使用单位 | 自评得分 | 自评等级 |
| --- | --- | --- | --- | --- |
| 6 | 市级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补助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8.44 | 优 |
| 7 | 财政事务运行项目 | 青岛市财政局本级 | 97.4 | 优 |
| 8 | 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 | 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 95 | 优 |
| 9 | 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费 | 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 99.59 | 优 |
| 10 | 财政事业运行经费 | 青岛市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 99.81 | 优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经费</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市南区、市北区、崂山区、李沧区、城阳区、西海岸新区财政局</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87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2.20</td><td>22.20</td><td>22.20</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2.20</td><td>22.20</td><td>22.20</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部署，组织完成本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激励会计人才素质不断提升，更好地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td><td colspan="4">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做好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部署，组织完成本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激励会计人才素质不断提升，更好地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2025年，我市实际培训6.2万人。</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10分）</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项目成本</td><td>≤22.2万元</td><td>22.2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人均继续教育成本</td><td>≤12元/人</td><td>10.4元/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完成网络继续教育人数</td><td>≥1.8万人</td><td>6.2万人</td><td>8</td><td>8</td><td></td></tr>
<tr><td>继续教育完成学分</td><td>≥90学分</td><td>≥90学分</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继续教育网课覆盖率</td><td>≥400学时</td><td>4176学时</td><td>8</td><td>8</td><td></td></tr>
<tr><td>继续教育师资力量</td><td>≥10人</td><td>91人</td><td>8</td><td>8</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按时完成我市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td><td>12.31日前</td><td>2025年12月31日按时完成</td><td>8</td><td>8</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促进会计人员知识更新</td><td>效果明显</td><td>会计人员知识更新效果明显</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100</td></tr>
<tr><td>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评估评价评审费</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83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187</td><td>1187</td><td>1008.55</td><td>10</td><td>84.97%</td><td>8.5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187</td><td>1187</td><td>1008.55</td><td>-</td><td>84.97%</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做好竣工财务决算审查工作，平均审减率不低于2.5%；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td><td colspan="4">做好竣工财务决算审查工作，平均审减率2.76%；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由拓围扩面向提质增效转变，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专家费付费标准</td><td>≤800元/人/天</td><td>中级400元/人/天<br>高级800元/人/天</td><td>5</td><td>5</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委托中介机构参与基建项目竣工决算审查和预算绩效管理费用</td><td>≤1102万元</td><td>995.14</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预算评审项目数</td><td>≥5个</td><td>6</td><td>5</td><td>5</td><td></td></tr>
<tr><td>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td><td>≥50个</td><td>50</td><td>5</td><td>5</td><td></td></tr>
<tr><td>财政重点绩效监控项目数量</td><td>≥6个</td><td>6</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竣工财务决算审查报告质量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绩效管理工作报告质量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绩效评价工作完成时限</td><td>≤11.30日前</td><td>≤11.30日前</td><td>5</td><td>5</td><td></td></tr>
<tr><td>绩效监控工作完成时限</td><td>≤11.30日前</td><td>≤11.30日前</td><td>5</td><td>5</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基建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查平均审减率</td><td>≥2.5%</td><td>2.76%</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财政部门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8.5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会计管理资金</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87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br>执行情况<br>（10分）</td><td></td><td>年初<br>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r>（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510</td><td>510</td><td>385.68</td><td>10</td><td>75.62%</td><td>7.56</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510</td><td>510</td><td>385.68</td><td>-</td><td>75.62%</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1.按照财政部、省财政厅全面做好会计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逐步提升会计人员队伍的专业胜任能力，激励会计人才素质不断提升，更好地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br>2.组织完成本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及考试工作、高级及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等工作。</td><td colspan="4">顺利完成2025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及考试工作、高级及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等工作。不断加强会计人员队伍管理，实施企业会计人才素质提升工程，促进企业财会人员能力提升。</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br>指标</td><td>二级<br>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br>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br>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br>（10分）</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会计初中级资格考试每人每科成本</td><td>≤27.5元/科/人</td><td>27.5元/科/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会计高级资格考试每人每科成本</td><td>≤40元/科/人</td><td>40元/科/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7">产出指标<br>（40分）</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会计初级资格考试报名人数</td><td>≥15000人</td><td>23846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人数</td><td>≥10000人</td><td>13721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会计高级资格考试报名人数</td><td>≥500人</td><td>1009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考点组织考试工作质量</td><td>≥100%</td><td>100%</td><td>7</td><td>7</td><td></td></tr>
<tr><td>企业会计人员素质提升工程实施质量</td><td>≥100%</td><td>100%</td><td>6</td><td>6</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按时完成全年的初中高级考试工作</td><td>≤9月30日</td><td>已于5月、9月顺利完成初中高级考试工作</td><td>6</td><td>6</td><td></td></tr>
<tr><td>按时完成高级及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工作</td><td>根据上级财政部门要求时点，按时完成当年高级及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工作</td><td>已按省厅要求，于10月中旬完成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工作，于12月完成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工作</td><td>6</td><td>6</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br>（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当年新取得会计专业技术初级、中级资格证书人数</td><td>≥5800人</td><td>10112人</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br>（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参考人员满意度</td><td>≥90%</td><td>9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7.56</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资金</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288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429.47</td><td>1429.47</td><td>1318.54</td><td>10</td><td>92.24%</td><td>9.22</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429.47</td><td>1429.47</td><td>1318.54</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财政业务系统安全稳定运行；<br>2.机房基础设施设备安全稳定运行。</td><td colspan="4">青岛市财政局政务信息化项目运维资金实际完成项目35个，共计资金1318.54万元。其中硬件、安全运维项目14个，系统升级维护项目21个。项目资金用于财政业务信息系统升级运行维护、网络基础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及网络安全保护等项目，有效保障了财政数字化建设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政务信息化运维项目总成本</td><td>≤1429.47万元</td><td>1318.54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6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硬件、安全运维量</td><td>≤17项</td><td>14项</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系统升级维护量</td><td>≤24项</td><td>21项</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故障率</td><td>≤2%</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系统验收合格率</td><td>≥98%</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td><td>≤120分钟</td><td>60分钟</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系统故障修复时限</td><td>≤100小时</td><td>48小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1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财政信息化技术服务保障率</td><td>≥98%</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使用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6">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9.2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青岛市农业保险监管平台项目</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28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3.58</td><td>13.58</td><td>13.58</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3.58</td><td>13.58</td><td>13.58</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用于建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与业务管理系统，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剩余10%尾款。</td><td colspan="4">2025年9月，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剩余10%尾款。</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系统建设成本尾款</td><td>≤13.58万</td><td>13.58万</td><td>10</td><td>10</td><td rowspan="8"></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建设完成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与业务管理系统数量</td><td>1</td><td>1</td><td>10</td><td>10</td></tr>
<tr><td>可持续正常运行系统数量</td><td>1</td><td>1</td><td>10</td><td>10</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系统安全性</td><td>符合用户需求</td><td>符合用户需求</td><td>5</td><td>5</td></tr>
<tr><td>系统功能</td><td>符合用户需求</td><td>符合用户需求</td><td>5</td><td>5</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系统项目完成时限</td><td>2023年11月底前</td><td>2024年9月通过验收</td><td>10</td><td>8</td></tr>
<tr><td>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农业保险保费补贴管理水平</td><td>明显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30</td><td>3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系统用户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88</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8</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青岛考区2025年注册会计师考试考务经费</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87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31.6896</td><td>30.6955</td><td>10</td><td>96.86%</td><td>9.69</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31.6896</td><td>30.6955</td><td>-</td><td>96.86%</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保障2025年度注会考试考务工作开展</td><td colspan="4">正常完成</td></tr>
<tr><td rowspan="9">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10分）</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指标</td><td>≤31.6896</td><td>30.6955</td><td>5</td><td>5</td><td></td></tr>
<tr><td>考区考务费</td><td>15.18元/科</td><td>15.18元/科</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考区考试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考区无重大安全事件</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考区在规定时间内全部完成考试，无延期现象</td><td>100%</td><td>10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高注册会计师专业胜任能力</td><td>有效提高</td><td>有效提高</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考生对注册会计师考试的满意度</td><td>满意</td><td>满意</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9.69</td></tr>
<tr><td>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市级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工作补助</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870</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br>执行情况<br>（10分）</td><td></td><td>年初<br>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br>（A）</td><td>全年执行数<br>（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r>（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33.6</td><td>28.36</td><td>10</td><td>84.40%</td><td>8.44</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33.6</td><td>28.36</td><td>-</td><td>84.4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为新兴领域配备专职党建工作指导员，根据规定适当发放交通等工作补贴。</td><td colspan="4">根据党建指导员选派工作安排，注册会计师行业1-4月党建指导员工作暂停，5月完成党建指导员重新选派工作开始发放补助；根据青两新发〔2025〕3号文件规定，兼职党建指导员不享受工作补助，5-8月注册会计师行业部分兼职指导员不发放工作补助，故绩效目标基本完成。</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br>指标</td><td>二级<br>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br>（A）</td><td>实际完成<br>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br>（10分）</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基本补助年度补助总额</td><td>≤32.4万元</td><td>27.12</td><td>5</td><td>5</td><td></td></tr>
<tr><td>每人每月基本补助</td><td>0.24万元</td><td>专职指导员按照每人每月0.24万元发放。</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5">产出指标<br>（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选派新兴领域党建工作指导员人数</td><td>≥15人</td><td>15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联系“两新”组织数量</td><td>≥15个</td><td>12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评估验收党建工作指导员为新兴领域提供党建工作服务情况</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协助两新组织解决党建面临问题和困难的比率</td><td>≥80%</td><td>1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基本补助发放到位时间</td><td>2025年12月底</td><td>基本补助和年度考核优秀补助已按时发放。</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br>（3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全市新兴领域组织覆盖率</td><td>≥70%</td><td>100%</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br>（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新兴领域服务群体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8.44</td></tr>
<tr><td>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财政事务运行项目</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本级</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811</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905</td><td>905</td><td>850.91</td><td>10</td><td>94.02%</td><td>9.4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905</td><td>905</td><td>850.91</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1.保障机关办公楼设备设施和财政相关业务正常运转和进行；<br>2.做好法律风险防范、保障财会检查等工作有序开展；<br>3.有效提升财会工作人员素质，保障财会工作规范化。</td><td colspan="4">1.保障机关办公楼设备设施和财政相关业务正常运转和进行；<br>2.做好法律风险防范、保障财会检查等工作有序开展；<br>3.有效提升财会工作人员素质，保障财会工作规范化。</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讲课费最高限额标准</td><td>≤1500元/学时</td><td>≤1500元/学时</td><td>5</td><td>5</td><td></td></tr>
<tr><td></td><td></td><td>劳务费最高限额标准</td><td>≤800元/天/人</td><td>≤800元/天/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业务培训提升数量</td><td>≥16次</td><td>12次</td><td>8</td><td>6</td><td></td></tr>
<tr><td>组织财会监督检查</td><td>≥2项</td><td>2项</td><td>8</td><td>8</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设备设施业务正常运转合格率</td><td>100%</td><td>100%</td><td>8</td><td>8</td><td></td></tr>
<tr><td>安全事件发生率</td><td>0%</td><td>0%</td><td>8</td><td>8</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财会监督检查完成时限</td><td>≤11月30日前</td><td>11月30日前</td><td>8</td><td>8</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机关法律风险事件发生率</td><td>0%</td><td>0%</td><td>30</td><td>3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培训服务对象投诉率</td><td>≤10%</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88</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7.4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费用</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92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5</td><td>3.5</td><td>1.75</td><td>10</td><td>50%</td><td>5</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3.5</td><td>3.5</td><td>1.75</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支付会计核算系统运维费用，保障系统运行和预算单位使用效果。</td><td colspan="4">通过支付会计核算系统运维费用，保障系统运行和预算单位使用效果。</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运维费用预算控制数</td><td>≤3.5万元</td><td>1.75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服务预算单位数量</td><td>≥400家</td><td>420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服务预算单位业务量</td><td>=10家</td><td>=10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服务预算单位数据质量</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系统故障率</td><td>≤2%</td><td>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系统运维响应时间</td><td>≤120分钟</td><td>60分钟</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2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技术服务保障率</td><td>≥98%</td><td>100%</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td><td>≥8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5</td></tr>
<tr><td>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费</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0532-85855923</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调整后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614.79</td><td>614.79</td><td>589.69</td><td>10</td><td>95.92%</td><td>9.59</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614.79</td><td>614.79</td><td>589.69</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通过支付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费，保障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会计核算业务、公物仓业务、财报决算及资产管理业务顺利开展。</td><td colspan="4">通过支付国库集中支付业务费，保障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会计核算业务、公物仓业务、财报决算及资产管理业务顺利开展。</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20分）</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代理银行手续费</td><td>≤490万元</td><td>482.97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公物仓仓库场地使用费</td><td>≤92万元</td><td>88.69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业务培训次数</td><td>≥6次</td><td>12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发挥公物仓调剂保障作用</td><td>≥50%</td><td>72%</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参加培训人员任务合格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国库集中支付业务及时高效</td><td>≤24小时</td><td>12小时</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代理银行手续费资金及时拨付率</td><td>≤4月30日前</td><td>已在规定时限内予以支付</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效益指标（10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会计人员素养</td><td>提升</td><td>有所提高</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小计</td><td>90</td><td>9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9.59</td></tr>
<tr><td>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财政事业运行经费项目 | | | 主管部门 | 青岛市财政局 | | |
|---|---|---|---|---|---|---|---|
| 项目实施单位 | 青岛市财政事务服务中心 | | | 联系电话 | 0532-85856007 | |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后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分值 | 执行率（B/A） | 得分 |
| | 年度资金总额 | 44 | 44 | 43.16 | 10 | 98.09% | 9.81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4 | 44 | 43.16 | - |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1、做好预算绩效管理项目现场勘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勘查项目现场质量。<br>2、通过参加培训，有效提升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素质，保障预算绩效管理业务正常开展。<br>3、保障中心办公楼设备设施和财政事业相关业务正常运转。 | | | 1.完成了47个绩效管理项目现场勘查,有效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场勘查质量；<br>2.保障人员参加培训，提升参训人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br>3.保障中心办公楼设备设施和财政事业相关业务正常运转，提升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A） | 实际完成指标值（B）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年度绩效指标 | 成本指标（10分） | 经济成本指标 | 中心办公区后勤保障成本 | ≤22.31万元 | 22.30万元 | 5 | 5 | |
| | | | 现场勘查差旅补助标准 | ≤230/元/人/日 | ≤230/元/人/日 | 5 | 5 | |
| | 产出指标（40分） | 数量指标 | 绩效评价、绩效监控等项目现场踏勘数量 | ≥36次 | 47 | 8 | 8 | |
| | | | 完成决算审核报告数量 | ≥45个 | 68 | 8 | 8 | |
| | | 质量指标 |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审核完成率 | =100% | 100% | 8 | 8 | |
| | | | 绩效报告合格率 | =100% | 100% | 8 | 8 | |
| | | 时效指标 | 绩效报告完成时间 | ≤11.30日前完成 | 11月30日 | 8 | 8 |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基建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审减率 | ≥2.5% | 2.76% | 30 | 30 | |
| | 满意度指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绩效管理工作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 ≥90% | 100% | 10 | 10 | |
| | 小计 | | | | | 90 | 90 | |
| 总分 | | | 99.81 | | | | | |
|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 | | | | | |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2025年度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青岛市财政局

2026年4月

为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青岛市财政局对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查阅相关资料、模拟实际操作、咨询有关用户等环节，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项目于2019年启用，由用友软件公司开发并提供技术支持。主要承担部分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业务、会计数据查询服务，同时根据有关部门（单位）需求，提供会计历史数据的综合查询服务。本项目保障了部分市级预算单位会计业务正常开展、会计历史数据的正常查询，本项目对避免有关单位信息系统重复建设，节约财政资金具有重要意义。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为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年度常规信息化项目，此次评价基于2025年2月26日，《青岛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青岛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25年市级政务信息化运维服务项目清单的通知》（青数字〔2025〕3号）的批复中涉及到的本项目预算资金。本项目主管部门为青岛市财政局，由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具体实施，并按要求做好项目管理、资金使用及全流程信息备案等工作。

3. 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5 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3.5 万元，实际支出 1.75 万元（根据合同约定，于 2025 年预付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5 月 10 日期间项目费用的 50%），预算执行率为 5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预算资金安排，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保障系统的平稳高效运行和预算单位有关业务的正常开展。

2.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预算资金安排，保障系统的平稳高效运行，技术上要求故障率小于 2%，故障恢复时间小于 2 小时。业务上要求为预算单位提供会计核算账务服务和数据查询服务提供支撑，同时，根据有关部门（单位）需求提供会计历史数据的综合查询服务。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对本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全面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目标实现程度以及项目实施效果，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进一步优化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

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项目实施单位为青岛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预算资金为3.5万元。主要是实地调研和咨询评价相结合。

（二）评价原则、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原则

此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对项目进行客观评价。

2.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围绕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和管理、组织实施、产出和效益以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进行开展，主要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阶段。

3.评价重点

评价重点主要是绩效目标管理、绩效主体责任落实、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等方面，特别是产出和可持续性方面。

4.评价指标体系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本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设置了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体系由一级至四级指标及权重、指标解释、评价标准3个部分组成，具体见2025年度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

历史数据运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本次绩效评价级别具体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5.评价标准

此次绩效评价综合采用计划标准和用户满意度标准，作为衡量项目实施成效的两个核心维度，力求实现对项目建设全过程的科学评估与综合判断。在计划标准方面，重点围绕项目批复中明确的功能目标、技术指标、服务内容和资金使用情况，逐项对照合同文件以及运维指标体系，评估项目是否严格按照计划落实，系统功能是否完整实现并达到预期性能，资金使用是否规范、透明、高效，确保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最大化。在用户满意度标准方面，通过广泛征求业务部门和最终用户对系统的使用体验和意见建议，考察系统的易用性、稳定性、响应速度、功能实用性，以及系统在实际业务中的支撑能力、工作效率提升情况、用户体验优化程度等方面，确保信息化建设成果真正服务于业务发展和公众需求。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工作过程

1.评价组织实施

（1）前期准备阶段（4月1日-4月10日）

包括开展前期调研、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等。

（2）组织实施阶段（4月11日-4月25日）

包括资料收集与核查、实地调研和咨询评价等。

（3）报告形成阶段（4月26日-4月30日）

包括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论证报告、提交报告等。

2.评价方法

结合本项目特点，为保证绩效评价数据的完整性、真实性，绩效评价方法主要采用实地调研和咨询评价。

（1）实地调研

该方法直观、真实的验证项目实施效果。通过实地调研，查阅项目管理文档、合同、资金使用记录等资料，判断项目实施是否规范、合规；访谈相关人员，全面了解项目的建设运维过程，保证原始数据的真实性以及评价结果的客观性；通过模拟登录系统，查看系统是否正常运行，界面是否友好，功能是否完整，是否满足用户需求，通过模拟使用，进一步掌握系统在真实业务场景中的运行表现，为绩效评价提供参考依据。

（2）咨询评价

该方法近距离感受项目工作人员的服务效果，可体现绩效评价的公平和客观，在用户满意度方面，广泛咨询业务部门和最终用户对系统的使用体验和意见建议。重点关注系统的易用性、稳

定性、响应速度、功能实用性，以及系统在实际业务中的支撑能力、工作效率提升情况、用户体验优化程度等方面，确保项目建设成果真正服务于业务需求，提升业务质效。

3. 工作过程

依据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并进行核实，根据相关佐证材料及核实情况对照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打分，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7 分，评价结果为优。本项目的建设有效保障了有关单位账务处理、数据查询等工作的顺利开展，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如绩效目标合理性和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高等。

## 2025 年度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标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决策（10 分） | 项目立项（2 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 | 充分 | 1.00 | 100% |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 | 规范 | 1.00 | 100% |
| | 绩效目标（4 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合理 | 1.50 | 75%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明确 | 2.00 | 100% |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科学 | 1.5 | 75% |

| | | | | | | |
|---|---|---|---|---|---|---|
| | (4分)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合理 | 2.00 | 100% |
| 过程（25分） | 资金管理（8分） | 预算执行率 | 4 | 100% | 2.00 | 50%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合规 | 4.00 | 100% |
| | 组织实施（17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 健全 | 6.00 | 100% |
| | | 绩效管理有效性 | 5 | 有效 | 5.00 | 100%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6 | 有效 | 6.00 | 100% |
| 产出（25分） | 产出数量（10分） | 实际完成率-服务预算单位数量 | 5 | 100% | 5.00 | 100% |
| | | 实际完成率-服务预算单位业务量 | 5 | 100% | 5.00 | 100% |
| | 产出质量（10分） | 质量达标率-服务预算单位数据质量 | 5 | 90% | 5.00 | 100% |
| | | 质量达标率-系统故障率 | 5 | 98% | 5.00 | 100% |
| | 产出时效（5分） | 完成及时率-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 5 | 100% | 5.00 | 100% |
| 效益（4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社会效益-技术服务保障率 | 10 | 100% | 10.00 | 100% |
| | | 生态效益-网络安全运行率 | 10 | 100% | 10.00 | 100% |
| | 可持续影响（10分） | 效益可持续性-系统整体正常运行率 | 5 | 100% | 5.00 | 100% |
| | |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运维保障机制健全性 | 5 | 健全 | 5.00 | 100% |
| | 满意度（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满意度 | 10 | 80% | 10.00 | 100% |
| **合计** | | | **100** | | **97** | **97%** |

## （二）指标分析

### 1.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权重分数10分，实际得分9分，得分率90%。具体

情况如下:

（1）项目立项方面。本项目初始建设主要是依据《青岛市电子政务和信息资源管理办公室关于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集中管理平台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方案审核意见的函》（青电政信息办〔2018〕53号）等相关规定进行立项，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行业发展规划，而且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得2分，得分率100%。

（2）绩效目标方面。本项目绩效目标与年初预算匹配度有待提高，年度预算实际执行率为50%，此项得分扣除权重25%，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75%。绩效指标设置明确，实际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3）资金投入方面。项目年初预算为3.5万元，实际执行1.75万元，预算编制科学性仍有待提高，得分扣除权重25%，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75%。资金分配测算依据充分，得分2分，得分率为100%。

2.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权重分数25分，实际得分23分，得分率为92%。主要是预算执行率指标，年初预算数3.5万元，实际执行数1.75万元，执行率50%，得分扣除权重50%，实际得分2分，得分率为50%。在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制度执行等方面均得满分。

3.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权重分数25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100%。服

务预算单位数量、业务量、数据质量、系统故障率、系统运维响应时间等指标均不存在问题，得满分。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权重分数40分，实际得分40分，得分率100%。主要是技术服务保障率、网络安全运行率、运维保障机制健全性和服务对象咨询满意度等指标均完成，得满分。

**四、项目实施成效**

本项目预算资金用于维持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的正常运行，为部分预算单位业务正常开展提供平台服务，避免系统重复建设，节省财政资金，为有关部门（单位）提供会计历史数据查询服务，有效保障了市级各有关单位有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推进了财政资金节约集约利用，切实做到节支增效。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提高。本项目年初预算为3.5万元，根据合同约定，项目尾款需在项目周期结束后支付，故2025年12月未能支付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的合同尾款，导致年末实际支出预算与年初预算有所差异，但是从评价情况来看设定的绩效均已完成，下一步，将在预算编制精准性与绩效目标设置匹配度方面进一步优化完善。

**六、相关建议**

下一步，将坚决贯彻落实财政科学管理要求，以此类信息化项目绩效管理为突破口，坚持“三措并举”推动管理质效全面提

升。一是做细预算编制，细化项目支出标准，强化成本核算与效益分析，从源头上夯实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二是做严过程管理，建立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双监控”机制，对偏离目标、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预警纠偏，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三是做实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硬挂钩，对低效项目坚决压减、无效项目予以取消。通过以上举措，推动项目管理实现从“重争取资金”向“重产出绩效”的根本性转变，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附件：2025年度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附件：

# 2025年度青岛市市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平台存量用户及历史数据运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权重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得分或扣分说明 |
|---|---|---|---|---|---|---|---|---|
| 决策（10分） | 项目立项（2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 | 1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br>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br>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br>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br>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br>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1 | 充分 |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 | 1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br>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br>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br>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100%；如不符合①得0分；缺②扣权重1/3；缺③扣权重1/3。 | 1 | 规范 |
| | 绩效目标（4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 | 2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br>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br>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br>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br>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1.5 | 绩效目标与年初预算匹配度有待提高，扣除1/4权重分。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 | 2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br>②指标值清晰、可衡量；<br>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br>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2 | 明确 |
| | 资金投入（4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 | 2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br>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br>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br>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br>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1.5 | 年初预算数为3.5万元，实际执行1.75万元，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有待提高。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 | 2 |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是否一致，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 |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br>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剩余权重分的100%、75%、50%、25%和0%。 | 2 | 合理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权重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得分或扣分说明 |
|---|---|---|---|---|---|---|---|---|
| 过程（25分） | 资金管理（8分） | 预算执行率 | - | 4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 预算执行率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1%权重分，扣完为止。 | 2 | 年初预算数为3.5万元，实际执行1.75万元，执行率为50%。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 | 4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br>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br>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br>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br>4项全部符合视为使用合规，得满分；存在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75%权重分。 | 4 | 资金使用合规 |
| | 组织实施（17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 | 6 | 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br>②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br>③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br>④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br>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6 | 管理制度健全 |
| | | 绩效管理有效性 | | 5 |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改进管理情况、本次自评和评价资料报送情况。 | ①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报送及时性<br>②本次自评、部门评价资料完整性<br>③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情况<br>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 5 | 绩效管理有效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 | 6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br>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br>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br>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br>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br>一票否决事项：在巡视巡查、监督检查、审计等工作中发现评价期项目存在问题，本项不得分。 | 6 | 制度执行有效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权重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得分或扣分说明 |
|---|---|---|---|---|---|---|---|---|
| 产出(25分) | 产出数量（10分） | 实际完成率 | 服务预算单位数量 | 5 | 计划服务预算单位数量（大于等于420家）与实际服务预算单位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服务预算单位数量/420）×100%。 | 实际完成率超过或达到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2分。 | 5 | 实际完成率达100% |
| | | | 服务预算单位业务量 | 5 | 计划服务预算单位业务量（10家）与实际服务预算单位业务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实际完成率=（实际服务预算单位业务量/10）×100%。 | 实际完成率超过或达到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实际产出数偏离计划产出数30%及以上，计算得分后再加扣2分。 | 5 | 实际完成率达100% |
| | 产出质量（10分） | 质量达标率 | 服务预算单位数据质量 | 5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br>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质量达标率达9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 质量达标率为100% |
| | | 质量达标率 | 系统故障率 | 5 | 项目实施的实际系统正常运行次数与系统总运行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的实现程度。质量达标率=（系统正常运行次数/系统总运行次数）×100%。 | 质量达标率大于等于98%，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 质量达标率为99.5%，得满分。 |
| | 产出时效（5分） | 完成及时率 |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 5 | 各单位提出的需求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小于等于120分钟）及时完成，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br>项目及时完成率=需求及时完成次数/总需求次数*100% | 项目完成及时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 完成及时率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四级指标 | 权重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得分 | 得分或扣分说明 |
|---|---|---|---|---|---|---|---|---|
| 效益（4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社会效益 | 技术服务保障率 | 10 | 在账务查询、账务处理、系统登录、处理问题等技术服务保障方面，实际保障次数与服务单位总需求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经济效益的实现程度。利用率=（实际保障次数/服务单位总需求次数）×100% |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10 | 实际完成率达100% |
| | | 生态效益 | 网络安全运行率 | 10 | 系统和设备安全运行项数与系统和设备总项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经济效益的实现程度。利用率=（实际利用项数/系统总项数）×100% |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10 | 实际完成率达100% |
| | 可持续影响（10分） | 效益可持续性 | 系统整体正常运行率 | 5 | 系统整体正常运行时间与实际使用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效益可持续性的实现程度。正常运行率=（正常运行时间/实际使用时间）×100% | 实际完成率达100%，则得满分，每低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 5 | 实际完成率达100% |
| | | 项目发展机制可持续性 | 运维保障机制健全性 | 5 | 系统整体正常运行机制制定、实施情况。 | 项目运转形成了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是指明确管理机构，明确职责、人员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则得满分，少一项则扣除25%的权重分。 | 5 | 健全 |
| | 满意度（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满意度 | 10 | 考察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 |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80%，则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 10 | 满意度100% |
| 合计 | | | | 100 | | | 97 | |